

皮革行业贸易环境月度信息

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业委员会

2022年3月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目录

欧盟 REACH 法规新增 5 项授权物质

欧盟 REACH 法规再次修订

欧盟化学品管理局 ECHA 更新 2022-2024 年的 CoRAP 物质评估清单

欧盟官方宣布应该限制 34 种双酚类物质

美国环保署 EPA 为第二批风险评估物质中的 8 个物质再次发布测试令

加拿大建议将醋酸甲酯列入有毒物质清单

澳大利亚工业化学品名录 (AIC) 新增 8 种化学物质

瑞士修订减少化学品风险条例

英国提议增加玩具安全法规中苯胺、甲醛、致敏香料限用，并降低铝元素迁移限值

日本更新优先评估化学物质清单

韩国通报《化学品登记和评估法》需许可物质指定法规拟议草案

泰国修订危险化学物质清单

印度推迟执行六种物质的质量控制指令

FDRA: 鞋类价格飙升，今春半数美国消费者减少了鞋类产品支出

一季度土耳其对利比亚的鞋类出口超过 1600 万美元

首季度巴西鞋类出口呈大幅增长

阿塞拜疆纺织业、服装及皮鞋产量达 1.64 亿马纳特

南非鞋类产品进出口及本地消费均受到疫情影响

巴基斯坦皮革和鞋类产品出口继续保持增长

印度制鞋业如履薄冰

俄乌冲突或将严重冲击全球消费复苏

欧亚经济联盟拟对货物的非优惠原产地规则进行全面修改

综述：中国-新西兰自贸协定升级给中新贸易带来更多实惠

中国与乌干达签署经济技术合作协定

我国一季度对 RCEP14 个成员国进出口 2.86 万亿元 制度红利显现

RCEP 加速激发区域贸易活力

RCEP 已成当前世界经济增长最大亮点

借力 RCEP 推动我国数字贸易发展

反超！东盟再次成为我国第一大贸易伙伴

世行下调 2022 年全球经济增长预期至 3.2%

2022 年 1-3 月鞋类出口同比增长情况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欧盟 REACH 法规新增 5 项授权物质

欧盟委员会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在官方公报上发布了关于 REACH 法规的修订案—— (EU) 2022/586，在附件 XIV 中新增 5 项授权物质。至此，授权物质共计 59 项。该法规将于官方公报公布后第 20 日即 5 月 1 日开始生效。

新增的 5 项授权物质如下：

在此提醒：

企业需注意，授权物质是指需要获得授权后才能投放欧盟市场或使用的物质。从日落之日起，未获得授权的授权物质的使用及投放欧盟市场供使用是被禁止的。大型跨国企业应注意管控其欧盟境内的制造工厂的制造过程，避免使用未获得授权许可的授权物质。

（信息来源：希科检测）

欧盟 REACH 法规再次修订

近期，欧盟委员会再次修订了欧盟 REACH 法规下的注册要求，对附件 VI-X 进一步查漏补缺。该修订版将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正式生效。瑞欧专家第一时间连线了欧盟化学品管理局(ECHA)官方，讨论目前欧盟 REACH 合规的现状和难点，ECHA 也将陆续发布更多的实操建议。

主要的更新内容包括：

1、进一步明确了附件 Annex VII-X 数据要求

通过对欧盟 REACH 法规附件 Annex VII-X 的再次修订，进一步规范了致突变性、生殖发育毒性、水生毒性、降解和生物蓄积性等数据要求和豁免规则，明确了何时需要进一步开展试验来支撑分类或 PBT/VPVB 评估。

官方对于数据要求和测试方法的更新仍在不断完善中，部分注册需要进行长期实验和高阶实验的数据增补在所难免，希望企业提前审视贸易情况，做好合规应对的准备。

2、要求提供非欧盟企业的信息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根据欧盟 REACH 法规附件 VI 最新规定，唯一代表（OR）需要提交其所代表的非欧盟制造商的详细信息，包括非欧盟企业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甚至公司网址和识别代码等信息。

相应的 REACH-IT 功能将会在 4 月底上线，已注册企业则需要在新规则生效前完成此信息的更新。

特别提醒，一旦填报了企业信息则无法随意更改，而需要通过官方进行申请审批。希望相关企业核对最新的企业信息，如有更新请及时与瑞欧负责人联系。

3、完善了物质鉴定的信息要求

进一步完善了联合数据所对应的物质成分和纳米组别的信息描述要求；

进一步强调了 UVCB 物质的成分鉴定和工艺填报要求；

新增了对晶体结构的鉴别要求；

进一步阐释了物质鉴定及分析报告的要求。

虽然欧盟采用“一个物质，一份注册”的联合提交模式，但是企业仍需要在注册前充分鉴定自己产品的成分和结构信息，以确保注册物质和产品的同一性。

在此提醒：后续，ECHA 会陆续更新指南文件和相关软件（如 IUCLID）以适应新的法规要求，与此同时，官方审查也会同步跟上这些要求。欧盟 REACH 法规是动态的，合规是持续的，贸易不停，更新不止，企业需时刻关注法规动态，及时查看输欧物质状态，以免造成不必要的合规风险。

（信息来源：瑞欧科技）

欧盟化学品管理局 ECHA 更新 2022-2024 年的 CoRAP 物质评估清单

2022 年 3 月 22 日，欧盟化学品管理局 ECHA 更新了 2022-2024 年的物质评估滚动计划（CoRAP）清单。

欧盟成员国将在 3 年内评估 27 个物质，其中计划在今年评估 4 个物质（见下表）。

年份	EC 号	CAS 号	物质名称	受评估原因	评估成
----	------	-------	------	-------	-----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员 国
2022	214-946-9	1222-05-5	1,3,4,6,7,8- hexahydro4,6,6,7,8,8- hexamethylindeno[5,6-c]pyran (佳乐麝香)	潜在内分泌 干扰, 疑似 PTB/vPvB, 消 费者用途, 环 境暴露	法 国
2022	484-470-6	623-40-5	2-Pentanone oxime	疑似致癌, 消 费者用途, 工 人暴露, 高吨 位, 广泛用途	德 国
2022	202-627-7	98-01-1	2-furaldehyde (糠醛)	疑似致癌, 疑 似致突变, 广 泛用途, 工人 暴露, 高吨位	丹 麦
2022	807-935-0	1244733-77-4	Reaction products of phosphoryl trichloride and 2- methyloxirane	疑似致癌, 疑 似生殖毒性, 潜在内分泌 干扰, 广泛用 途, 消费者用 途, 累积暴 露, 高吨位	丹 麦

(信息来源: 瑞欧科技)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 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 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欧盟官方宣布应该限制 34 种双酚类物质

经过广泛研究发现，许多双酚物质具有内分泌干扰性和生殖毒性，会对人类健康和环境都产生影响。此前，欧洲化学品管理局（ECHA）已将 3 种双酚物质（包括双酚 A、双酚 B 和 2,2,-双(4'-羟基苯基)-4-甲基戊烷）确定为高度关注物质 (SVHC)。

2022 年 4 月 6 日，欧洲化学品管理局 (ECHA) 和成员国对 148 种双酚类物质完成了初步评估，并宣布应该限制其中 34 种具有潜在的激素或生殖毒性作用的双酚类物质的使用。

由于它们用途广泛，对其风险管理的最佳方式确定为分组限制。随着后续双酚类物质信息的完善，限制种类的数量有可能会发生变化。

（信息来源：瑞欧科技）

美国环保署 EPA 为第二批风险评估物质中的 8 个物质再次发布测试令

2019 年 12 月，美国环保署 EPA 筛选出 20 个物质作为第二批风险评估物质，大部分的物质已在 2020 年 8 月份完成了相应物质的危害，暴露，使用情况以及潜在暴露和敏感人群的范围确认。

2021 年 1 月，EPA 为其中 8 个物质发布了测试令（Test Orders），要求生产商或进口商开展水生环境以及工人吸入和经皮暴露相关的测试；

2022 年 3 月 24 日，EPA 为这 8 个物质再次发布测试令，要求进一步开展鸟类，水生环境和消费者暴露相关的测试，以帮助 EPA 进行更详细的风险评估。

EPA 鼓励收到相应物质测试令的企业成立联盟，分摊测试成本和避免重复开展测试。

需要应对测试令的 8 个物质如下：

氯化溶剂：

1,1,2-三氯乙烷 (CAS No. 79-00-5)

1,2-二氯乙烷 (CAS No. 107-06-2)

1,2-二氯丙烷 (CAS No. 78-87-5)

反-1,2-二氯乙烯 (CAS No. 156-60-5)

邻二氯苯 (CAS No. 95-50-1)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对二氯苯 (CAS No.106-46-7)

阻燃剂:

四溴双酚 A (CAS No. 79-94-7)

磷酸三苯酯 (CAS No. 115-86-6)

更多详情参见:

<https://www.epa.gov/chemicals-under-tsca/epa-issues-additional-test-orders-support-risk-evaluations-eight-chemicals>

(信息来源: 瑞欧科技)

加拿大建议将醋酸甲酯列入有毒物质清单

2022 年 3 月 24 日, 据化学观察报道, 加拿大政府建议将溶剂醋酸甲酯添加到加拿大环境保护法 (Cepa) 附表 1 的有毒物质清单中。

加拿大卫生部和加拿大环境与气候变化部联合评估了包括醋酸甲酯在内的 14 种酯类, 以确定它们是否对环境或人类健康构成风险。在这 14 种物质中, 醋酸甲酯是唯一符合 Cepa 第 64 段规定有毒物质标准的物质。

根据筛选评估草案, 醋酸甲酯不会危害环境, 但对人类生命构成或可能构成危险。人体将醋酸甲酯分解成甲醇, 而甲醇本身就是有毒的。气溶胶粘合剂和脱漆剂中乙酸甲酯的 24 小时平均空气浓度高于甲醇的安全参考浓度。加拿大政府正在考虑采取措施, 帮助消费者减少在气溶胶粘合剂和脱漆剂中接触醋酸甲酯。

公众评议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18 日。

(信息来源: tbtguide)

澳大利亚工业化学品名录 (AICC) 新增 8 种化学物质

2022 年 4 月 5 日, 澳大利亚发布公告, 宣布将 8 种化学品新添加到澳大利亚工业化学品名录中(AICC)。

根据澳大利亚工业化学品法案 (Industrial Chemicals Act , IC Act) 第 82 条, 获得执行主管签发评估证书的工业化学品, 在证书生效并满 5 年后, 该工业化学品将列入澳大利亚工业化学品目录。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 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 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更多详情参见：

<https://chemical.chemlinked.com/news/chemical-news/inventory-update-australia-adds-8-chemicals-into-australian-inventory-of-industrial-chemicals>

（信息来源：瑞欧科技）

瑞士修订减少化学品风险条例

2022年3月10日，瑞士修订其关于降低与使用特别危险物质相关的风险的条例。此次修订如下：

修改以下附件：

附件 1.1“持久性有机污染物，POP”；

附件 1.2“卤化有机物质”；

附件 1.4“臭氧消耗物质”；

附件 1.5“大气中稳定的物质”；

附件 1.6“石棉”；

附件 1.10“致癌、致突变、有生殖毒性的物质（CMR）”；

附件 2.9“塑料及其单体和添加剂”；

附件 2.10“制冷剂”；

附件 2.11“灭火剂”。

取代附件 1.16“全氟烷基物质（PFAS）”，涉及：

全氟辛烷磺酸及其盐类和衍生物；

全氟己烷磺酸（PFHxS）、其盐类和 PFHxS 相关物质；

全氟辛酸（PFOA）、其盐类和 PFOA 相关化合物；

链中含有 9 到 14 个碳原子的全氟羧酸（C9-C14 PFCA）及其盐和相关物质

氟烷基硅醇及其衍生物。

这些措施将从 2022 年 4 月 1 日起分阶段实施。

（信息来源：江苏省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平台）

英国提议增加玩具安全法规中苯胺、甲醛、致敏香料限用，并降低铝元素迁移限值

2022年4月，英国国务大臣(Secretary of State)提议了《玩具和化妆品(限制化学物质)法规 2022》(The Toys and Cosmetic Products (Restriction of Chemical Substances) Regulations 2022)，以修订《玩具(安全)法规 2011》(The Toys (Safety) Regulations 2011 (S.I. 2011 No. 1881)中有关某些玩具中的苯胺、甲醛的限值，以及在玩具中的3种致敏香料的限值，和铝的迁移限值的要求。这些修订拟适用于英国大不列颠地区(英格兰、威尔士和苏格兰)。

英国国务大臣提议：

(1) 将苯胺限值和甲醛限值增添至英国《玩具(安全)法规 2011》(S.I. 2011 No. 1881)附表2附录C，其规定了36个月以下儿童使用的玩具或其他意图放入口中的玩具中有害化学物质的要求：

物质	CAS 号	限值
苯胺	62-53-3	- 30 mg/kg，对于经还原裂解后，玩具的纺织品材料和皮革材料中的苯胺 - 30 mg/kg，对于经还原裂解后，指画颜料中的苯胺 - 10 mg/kg，对于指画颜料中的游离苯胺
甲醛	50-00-0	- 聚合物材料：1.5 mg/L (迁移量) - 树脂粘结木材料：0.1 mL/m ³ (释放量) - 纺织品材料：30 mg/kg - 皮革材料：30 mg/kg - 纸质材料：30 mg/kg - 水性材料：10 mg/kg

关于苯胺和甲醛的修订拟于2022年12月15日生效。在2022年12月15日之前已投放英国大不列颠市场的玩具，可继续投放市场直至2023年3月15日。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英国所提议的苯胺限值,与欧盟指令(EU) 2021/903的要求相同。该指令将从2022年12月5日起在欧盟成员国及英国北爱尔兰地区执行。

英国所提议的甲醛限值,与欧盟指令(EU) 2019/1929的要求相同。该指令已从2021年5月21日起在欧盟成员国及英国北爱尔兰地区执行。

(2) 修改附表2第3部分第13点的表中有关铝的迁移限值,如下所示:

元素	干燥,粉末状或柔软的玩具材料 (mg/kg)	液态或粘稠的玩具材料 (mg/kg)	可刮取的玩具材料 (mg/kg)
铝 (Al)	2250	560	28130

关于铝的修订拟于2022年12月15日生效。在2022年12月15日之前已投放英国大不列颠市场的玩具,可继续投放市场直至2023年3月15日。

英国所提议新的铝迁移限值,与欧盟指令(EU) 2019/1922的要求相同。该指令已从2021年5月20日起在欧盟成员国及英国北爱尔兰地区执行。(详情请参阅 Intertek 法规速递: [链接](#))

(3) 修改附表2第3部分第11点的表中有关禁用致敏香料的迁移限值,如下所示:

序号	致敏香料名称	CAS号
(56)	地衣醇(2,6-二羟基-4-甲基苯甲醛)	526-37-4
(57)	氯冉醇	57074-21-2
(58)	2-辛炔酸甲酯	111-12-6

以上对致敏香料的禁令不适用于在良好生产规范下无法从技术上避免的,且含量不超过100 mg/kg的痕量香料。

关于致敏香料的修订拟于2022年10月15日生效。在2022年10月15日之前已投放英国大不列颠市场的玩具,可继续投放市场直至2022年12月15日。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英国所提议添加的新的三种禁用致敏香料，与欧盟指令(EU) 2020/2089 的要求相同，该指令将于 2022 年 7 月 5 日起在欧盟成员国及英国北爱尔兰地区执行。然而，目前英国尚未针对投放英国大不列颠市场的玩具，提议添加须进行标签的致敏香料或提议修订须进行标签的致敏香料清单。

(信息来源: Intertek)

日本更新优先评估化学物质清单

2022 年 4 月 1 日，日本经济产业省 (METI) 宣布将 4 种物质添加到日本化审法 (CSCL) 下的优先评估化学物质 (PAC) 清单中。

2022 年 3 月 31 日，从 PAC 清单中删除 13 种物质。目前 PAC 的总数达到 220 个。

在日本化审法下，对人类或环境具有长期毒性潜在风险的化学品可被指定为**优先评估化学物质 (PAC)**。虽然日本 CSCL 下对于制造或进口量超过 1 吨/年的一般化学物质和 PAC 都进行年报，但 PAC 需要提交更多的信息。

更多详情参见：

<https://chemical.chemlinked.com/news/chemical-news/japan-updates-priority-assessment-chemical-substances-list>

(信息来源: 瑞欧科技)

韩国通报《化学品登记和评估法》需许可物质指定法规拟议草案

为帮助企业熟悉最新法规、标准，减少或避免企业在外贸出口中遭受不必要的损失，海关总署成立的石油化工产品技术性贸易措施研究评议基地组织专家开展化学品法规、标准分析研判及应对工作。本期将对 K-REACH 法规下需许可物质指定法规草案进行盘点解读。

2022 年 02 月，韩国通过 WTO 通报了 K-REACH 法规下“需许可物质指定法规”拟议草案。该法案旨在进一步完善需许可物质的候选物质的指定方法，包括公众咨询，与制造商、进口商、用户等探讨，指定和公布需许可物质的程序以及数据保护等内容。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一、K-REACH 法规中关于需许可物质指定的规定

第 25 条 需许可物质的指定

1、环境部可根据危害审查和风险评估，经评估委员会审议，与中央有关行政机构负责人协商后，指定并公布受严格控制的物质和其他可能构成风险的化学物质，作为制造、进口或使用前须获得许可的物质。在这种情况下，环境部可指定并公布此类化学物质的用途或因不太可能构成总统令规定的风险而未经许可制造、进口或使用的化学物质的用途。

2、环境部根据第（1）款指定和公布须经许可的物质时，应包括需许可物质的名称和未经许可制造、进口或使用该物质的期限。

3、除第（1）款和第（2）款规定外，需许可物质的指定和公布所需的事项应由总统令规定。

二、本次发布草案的主要内容

1、需许可物质的候选物质的指定方法

环境部规定了需许可物质的候选物质选择方法，考虑各类候选物质的危害、是否符合《环境部关于严格管控物质的公告》、韩国总体销售量、用户范围以及相关外国法规。

2、各种候选物质的公众咨询

环境部发布各类候选物质的名称、销售量、相关国外法规以及公众咨询期。然后，环境部针对候选物质的销售情况进行详细调查、审查风险并公布相关结果，接着针对相关危害、具体用途以及替代物质和技术等进行咨询。

3、与制造商、进口商、用户等讨论

依据关于各类候选物质的公众咨询结果，环境部制定候选物质的优先级，以便指定需许可物质。然后，环境部依据优先级同生产商、进口商和（下游）用户进行讨论，确定哪类用途无需许可、许可缓冲期等。

4、指定和公布需许可物质的程序

环境部制定并公布需许可物质指定计划。然后，经化学品评估委员会审议后，环境部指定并公告需许可物质。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5、数据保护等

在指定候选物质及需许可物质过程中提交的资料及进行的相关审查，应严格保密。

三、实施日期

根据通报，法案拟于 2022 年 10 月 15 日开始施行。

四、需许可物质指定后的法规义务

一旦物质被指定为需许可物质，国内出口商要先应对 K-REACH 的预注册或者注册，之后韩国进口商再额外完成化学品控制法（《Chemical Control Act》，简称 CCA）的法规义务。只有在截止期内完成许可工作，后续该物质才能继续在韩国境内生产和使用。

五、目前 K-REACH 豁免产品

以下物质不适用于 K-REACH，无需进行注册、许可：

- 《核能安全法》第 2 条第 5 款规定的放射性物质；
- 《药事法》第 2 条第 4 款、第 7 款规定的药品及准药品；
- 《毒品管理法》第 2 条第 1 款规定的毒品类；
- 《化妆品法》第 2 条第 1 款规定的化妆品及其原料；
- 《农药管理法》第 2 条第 1 款、第 3 款规定的农药和原料；
- 《肥料管理法》第 2 条第 1 款规定的肥料；
- 《食品卫生法》第 2 条第 1 款、第 2 款、第 4 款、第 5 款规定的食品、食品添加剂、器具及容器、包装；
- 《饲料管理法》第 2 条第 1 款的饲料；
- 《枪炮、刀剑、火药类等管制法》第 2（3）条规定的火药类；
- 《军需品管理法》第 2 条和《防卫事业法》第 3 条第 2 款规定的军需品。（根据《军需品管理法》第 3 条规定的商业用品除外）。
- 《保健品法》第 3 条第 1 款规定的功能性保健食品；
- 《医疗器械法》第 2 条第 1 款规定的医疗器械；
- 《个人护理产品管理法》第 2 条第 1 款规定的个人护理产品；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 《消费化学品和生物杀灭剂安全法》第3条第7款、第8款规定的生物杀灭剂和生物杀灭产品；

- 有机食品、非供人类食用的有机加工产品、无农药原料加工食品、有机农渔业原料。

(信息来源：中国技术性贸易措施网、深圳海关)

泰国修订危险化学品清单

2022年3月31日，泰国工业工程部(DIW)向WTO递交了对泰国危险物质管控法案下的危险化学品清单进行修正的通知。征求意见截止至2022年5月31日。

此次修正，DIW修改了危险化学品清单中部分物质的危险类别和使用条件，并在清单中添加了某些关注物质。提出修正就是为了与《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保持一致，对某些关注物质采取的控制措施。

部分针对由工业工程署管辖的附录5.1修订内容如下：

增加调节三乙醇胺(CAS No. 102-71-6)的浓度限值为“>30% w/w”；

将苄基氰(CAS No. 140-29-4)的危险类别从Type 1更改为Type 3；

添加8种全氟辛酸(PFOA)，其盐类及PFOA相关化合物。

更多详情参见：

<https://chemical.chemlinked.com/news/chemical-news/thailand-diw-to-update-the-list-of-hazardous-substances-under-hazardous-substances-act>

(信息来源：瑞欧科技)

印度推迟执行六种物质的质量控制指令

2022年3月11日，印度标准局(BIS)发布了一份通告，以推迟对六种物质的强制性质量控制指令(QCO)的实施。这些原定于本月实施的物质将于2022年9月11日生效。六种物质如下：

4-甲基吡啶(gamma picoline)，印度标准：IS 16113:2013

3-甲基吡啶(beta picoline)，印度标准：IS 16112:2013

碳酸钾(potassium carbonate)，印度标准：IS 7129:1992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三聚磷酸钠 (sodium tripolyphosphate) , 印度标准: IS 6100:1984

丙酮 (acetone) , 印度标准: IS 170:2004

吡啶 (pyridine) , 印度标准: IS 8058:2018

更多详情参见:

<https://chemical.chemlinked.com/news/chemical-news/india-delays-implementation-of-quality-control-orders-for-six-substances>

(信息来源: 瑞欧科技)

FDRA: 鞋类价格飙升, 今春半数美国消费者减少了鞋类产品支出

通货膨胀和鞋类价格飙升对消费者购买鞋类产品产生了直接影响。据美国鞋类批发商和零售商协会今天发布的一项美国春季消费者调查报告显示, 近一半(48%)的鞋类消费者计划减少今年春季鞋类产品的支出。这项调查是由艾默生学院民意调查与纽约时尚鞋类协会(FFANY)合作开展的。调查还发现, 49%的消费者因为通货膨胀而推迟今春的购鞋意愿。

根据美国劳工统计局(Bureau of Labor Statistics)的月度报告, 2月份消费者价格同比上涨 8.5%, 高于2月份的 7.9%, 是12个月以来的最高通胀率。

据美国鞋类批发商和零售商协会(FDRA)数据显示, 3月份鞋类价格同比上涨了 6.6%, 仅低于2月份 7%和5月份 7.1%增幅, 是33年来的第三大涨幅。男鞋价格上涨 5.1%, 女鞋上涨 5.8%, 童鞋上涨 11%, 童鞋价格也是33年来的第二大涨幅。

到目前为止, 通货膨胀的压力并没有明显抑制消费者的支出。据美国人口普查局今天发布的报告称, 2022年3月零售和食品服务销售额为 6657 亿美元, 经季节调整后较上月增长 0.5%, 较2021年3月增加 6.9%。

根据 FDRA 的调查, 74%的美国消费者表示, 今年春天他们仍有计划为自己或家人购买鞋品。从鞋的种类来看, 58%的消费者表示, 他们最有可能为自己或家人购买运动鞋或休闲鞋。其次是时尚鞋, 占 35%, 计划购买工作鞋占 4%。

在销售渠道来看, 24%的消费者称, 他们通过实体店购买他们的鞋类产品, 另有 19%的消费者是在网上下单, 到店内提取他们购买的鞋类产品。调查显示, 有 57%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 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 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的受访者表示，他们打算完全在网上购买所需产品。有 65%的男性和 50%的女性表示，他们在网上购买他们需要的产品，部分消费者在网上购物，但到商店取货。

鉴于物价上涨，76%的鞋类消费者说，在通货膨胀的情况下，他们会从零售商那里购买打折鞋类产品，另有 44%的消费者称，他们打算减少购买或推迟购买鞋类产品。

(信息来源：中国皮革协会 编译：冉福林)

一季度土耳其对利比亚的鞋类出口超过 1600 万美元

本财年第一季度，土耳其对利比亚的鞋类出口总额为 1640 万美元，增长了 122.9%，成为土耳其鞋类产品出口增长最高国家。

根据土耳其阿纳多卢机构(Anadolu Agency)的数据，利比亚在进口土耳其鞋类产品中排名位居第五，仅次于意大利的 1,680 万美元进口额。

俄罗斯是土耳其鞋类产品的最大进口国，其进口价值为 2580 万美元，其次是德国，2570 万美元，西班牙 1790 万美元。土耳其鞋类制造商协会主席巴尔卡 埃格滕(Barka Egten)表示，俄乌冲突导致对土耳其鞋类产品需求增加。

据伊斯坦布尔家具、纸张和森林产品出口联合会数据显示，今年一季度，利比亚、美国、德国和法国成为土耳其家具最大进口国。

(信息来源：中国皮革协会 编译：冉福林)

首季度巴西鞋类出口呈大幅增长

据巴西鞋业协会(Abicalçados)周一(11 日)报道，巴西 3 月份鞋类出口同比增长 57%，达到 1300 万双。出口额同比增长 7%，达到 1.116 亿美元。第一季度出口量增长了 27%，出口额同比增长 66%，分别为 4074 万双和 3.2065 亿美元。

巴西鞋业协会主席哈罗德·费雷拉在一份声明中表示：“由于运费高企，为了避免亚洲鞋类产品 7.5%的附加费，美国主要鞋类生产商正寻求替代中国的进口产品，美国对巴西鞋产品的需求不断增加。”由于对来自亚洲运输成本的担忧，巴西鞋类产品出口拉美邻国的销售增长强劲。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今年一季度，美国成为巴西鞋类产品最大进口国，共进口巴西鞋类产品 600 万双，进口额达 8870 万美元，进口量和进口额分别增长了 83.3%和 120%。第二位是阿根廷，其次是法国、智利和秘鲁。首季，阿拉伯国家未进入巴西鞋类产品前 20 进口国。

（信息来源：中国皮革协会 编译：冉福林）

阿塞拜疆纺织业、服装及皮鞋产量达 1.64 亿马纳特

阿新社巴库 4 月 16 日电 今年前三个月，阿塞拜疆共生产了总价 1.64 亿马纳特的纺织产品、皮革制品和鞋类。

据阿塞拜疆国家统计局的数据，与去年同期相比，服装产量增长了 50.2%；纺织业产量增长了 10.1%；皮制品及皮鞋产量减少了 21.6%。

（信息来源：阿新社巴库）

南非鞋类产品进出口及本地消费均受到疫情影响

首先在出口方面，上一财年，南非鞋类产品不包括其他南部非洲关税同盟成员国（博茨瓦纳、斯瓦蒂尼、莱索托、纳米比亚)的出口，下降了 16.8%，从 350 万双下降到 292 万双。

南非鞋类出口在非洲大陆排名第三，仅次于突尼斯和摩洛哥。出口收入达 1.21 亿美元。其鞋类产品主要出口目的地是非洲大陆。其中，纳米比亚占出口额的 25%，排名第一，其次是博茨瓦纳和莱索托。

但是，南非仍是鞋类产品的进口国，南非鞋类进口额居全球第 27 位。上一财年，进口从 1.99 亿双下降到 1.581 亿双，下降了 20.6%。中国占其进口额的 60%，其次是越南(17%)和印度尼西亚(6%)。另外，南非本土制鞋销售额下降了 11.8%，从 3.7 亿欧元降至 3.2 亿欧元。销售量从 569 万双下降到 4550 万双，下降了 20.04%。

新冠病毒对鞋类生产造成了重大影响，与疫情前相比，鞋类产量下降了 16%。由于政府为防控疫情而实施的全国封锁导致了鞋类消费减少了 25%。南非 15 家大型制鞋厂产量占本国鞋产量的一半以上。小型制鞋厂的数量有所下降，但除了 2020 年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以外，在过去 10 年里鞋类销售额始终在增加，鞋类产品的价格和进口鞋类的销量增加。

南非的大部分鞋类销售是通过实体零售商场和零售店销售的，但近年来网络购物越来越受欢迎。南非网络上销售占零售额的 37%。目前，鞋类产品是最受南非网民欢迎的产品之一。运动鞋的销量一直在增长。运动鞋品牌继续在南非鞋类市场占据主导地位，包括耐克(Nike)和阿迪达斯(Adidas)等全球品牌。

(信息来源：中国皮革协会 编译：冉福林)

巴基斯坦皮革和鞋类产品出口继续保持增长

本财年前 9 个月，巴基斯坦鞋类出口总值增长 17.92%，达 1.166 亿美元，皮鞋出口约占出口总额的 80%。共出口皮鞋 584 万双，出口额为 9278 万美元。与上一财政年度同期相比，分别增长了 13.29%和 2.37%。其他鞋类产品出口额为 2318 万美元，增长 39.08%，出口量增长 14.70%，达 796 万双。帆布鞋出口量下降，但出口额增加。

根据巴基斯坦统计局(PBS)的数据，从 2021 年 7 月到 2022 年 3 月，皮革制品生产商的出口值增长了 8.46%，收入为 4.639 亿美元，而上一财年同期的收入为 4.277 亿美元。

与 2020-2021 财年前 9 个月相比，成品革出口达 1.545 亿美元，出口额和出口量和出口额分别增长了 49.56%和 36.35%。

(信息来源：中国皮革协会 编译：冉福林)

印度制鞋业如履薄冰

作为全球最大的鞋类市场之一，印度鞋类消费量仅次于中国。但每枚硬币都有它的反面。事实是，在这段艰难时期，印度制鞋业正在努力应对许多挑战，如履薄冰。

据印度工业信贷投资银行统计显示，2020 年，印度鞋类产品消费了大约为 25.6 亿双，比 2015 年激增 4.5%。据估计，到 2025 年，鞋类总消费量将达到 29 亿双。2022 年 95%的销售额将来自非奢侈品，网上购物的兴起对在线鞋类购买做出了重大贡献。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因此，印度制鞋业对印度经济至关重要，其对印度经济的贡献为 2%，为超过 250 万人提供了就业岗位，未来还将创造 200 万个就业机会。印度生产的大部分鞋类都用于国内消费。其余的大部分出口美国和欧洲。

如果按照市场预估，那么市场销售将以 15% - 17% 的复合年增长率增长，消费者支出增加也推动鞋类市场的增长。

在线鞋类品牌 KazarMax 的创始人兼董事西姆兰·曼·萨奇德瓦博士表示，在城市化和工业化的快速发展的基础上，鞋类需求和消费达到了高峰，推动了市场的增长。疫情改变了人们的消费方式。在疫情持续不断的情况下，在线鞋业继续增长。由于越来越多的人选择在网上购物而不是去实体店，我们看到过去两年网上销售额的增长。但是，大型购物中心和综合购物中心的实体店出现了巨大亏损。

值得注意的是，平均销售价格(ASP)由 2015 财年的 308 卢比/每双增长至 2020 财年的 376 卢比/每双。未来，平均销售价格预计将以 5% - 7% 的复合年增长率增长，2025 财年将达到 490-515 卢比。

然而，部分业内人士认为，鞋类行业面临的挑战大于增长机会。行业报告所计算的正增长是可能的。但制鞋行业都在见证挑战。

自去年以来，商品及服务税一直成为制鞋行业发展的阻力。去年 12 月 31 日，商品及服务税委员会决定把 1000 卢比以上的鞋类产品 GST 从 5% 提高到 12%。这对消费者和制造商来说是双重打击。零售商需要向政府支付更多的税费。

据大诺伊达当地的鞋店主 N Bhati 称：“疫情期间没有生意。随着网上销售的增加，特别是像我们这样大小的鞋店，销售受到很大程度的冲击。除此之外，我们还得以新的价格出售剩余的存货。根据新制度，我们要为 7% 的税差买单。”

商品及服务税(GST)的增加也给制造业带来了巨大的损失。

总部位于德里 Weldone 制鞋企业负责人潘卡杰·达米亚(Pankaj Dhamija)表示，商品及服务税给小规模制造商带来了很多问题。对于那些利润率为 5% 至 12% 的小型企业来说，征收 12% 的商品及服务税，其利润将为零。”

此外，阿格拉的一家制造商声称，来自中国鞋类产品不受消费税增加的影响，这将导致印度制造的鞋类产品在市场竞争力上落后于中国。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制鞋行业权威机构和贸易协会始终试图说服政府降低商品及服务税税率，以减轻制鞋行业的负担。但这一切都是徒劳的。

商品及服务税对制鞋业面临的挑战而言，只是冰山一角。

过去两年，制鞋业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挑战。从原材料进口减少到劳动力短缺，制鞋业不得不对诸多问题。

“德里制鞋生产集群是印度制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占总产量的 35% 至 40%。但行业状况每况愈下。首先是疫情的封锁，然后是面对商品及服务税(GST)提高，另外，制鞋行业还面临着需求疲软以及生产过剩带来的打击。

“出口市场受到对俄罗斯制裁的不利影响，地区动荡导致制造业很大的不确定性。由于债务和库存积压，许多出口公司不得不关门。

阿格拉出口商 95% 的鞋类产品出口到欧洲，尽管俄乌冲突对制鞋业直接影响不大，但将产生间接影响。所以，大多数出口商仍持谨慎态度，因为俄罗斯是印度的重要贸易伙伴。

最近的价格通胀、供应链问题和不断上涨的劳动力成本给印度制造商带来很大压力，降低了企业的利润率。制鞋商也不例外，高成本将摧毁印度制造业。原材料成本上升了 30% 至 40%，制造成本上升。不仅如此，物流成本也给制造商带来了额外的支出。不断上涨的燃料价格推高了物流成本并向下传递，这意味着消费者将不得不承受由于产品价格上涨所带来的冲击。”

原本 85 卢比的学生鞋，现在的批发价涨到了 120 到 200 卢比。从批发商到零售商，价格会进一步上涨。最终，消费者将不得不支付上涨的价格。

面对如此多的问题，市场研究人员预计，鞋类市场将在一段时间内持续低迷。例如，2022 财年印度制鞋业实体收入将比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前低 10% 至 15%。

(信息来源：中国皮革协会 编译：冉福林)

俄乌冲突或将严重冲击全球消费复苏

当前，肆虐全球的奥密克戎、俄乌之间的地缘政治冲突以及 2021 年下半年以来不断累积的全球通胀压力使全球经济再次陷入低速增长期。近日，世界银行、IMF 等国际机构纷纷下调今年的全球经济增长预期，警告全球经济增长面临多重风险。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截至目前，全球各大主要零售市场官方公布数据显示，2022年2-3月全球各主要零售市场表现平稳，俄乌冲突影响尚未显现，多数国家实现稳定增长。

北美市场

美国、加拿大等北美重要市场的服装类产品零售表现延续了去年的强势复苏态势。2022年3月，美国服装服饰(含鞋类)零售额达269.4亿美元，同比增长7.3%。

2022年2月，加拿大服装、鞋类和皮制用品销售达30.8亿加元(约24亿美元)，同比增长40.6%。

欧洲市场

欧洲各国服装类产品零售在去年同期的低基数下继续保持高增长态势。欧盟 27国1月纺织品服装鞋类及皮革制品整体零售同比增长13.4%，2月有望继续保持增长。

2021年2月，因变异病毒肆虐欧洲，英、德、荷等国采取关停包括销售服装服饰在内的非必需品商店措施，致使当月服装类产品零售额骤减。2022年2月，各国基本恢复正常社交状态，各国零售较去年同期都有大幅增长，基本恢复到疫情前水平。

2月，英国纺织品、服装和鞋类产品销售达38.91亿英镑(约50亿美元)，同比增长105.3%；德国服装零售额同比增长256.8%；荷兰服装零售额同比增长135%。

法国在2月实现纺织服装和皮革制品销售41.72亿欧元(约45亿美元)，环比增长10.5%，同比下降3.8%。

亚洲市场

亚洲重点零售市场2-3月整体表现稳定，服装类产品销售受疫情反复影响较大。

2月，日本纺织服装及服饰销售额为5240亿日元(约41亿美元)，同比下降2.7%，消费低迷状态仍未得到有效提升；受今年春节采购季较去年提前影响，新加坡2月服装和鞋类零售额同比微降2.1%；土耳其2月纺织品、服装和鞋类零售额同比上升31.2%，央行消费刺激举措及高通胀影响是其高速增长的部分主要原因。

中国市场1-2月服装类产品销售表现平稳。3月起，包括上海在内的全国多个地区出现疫情反复，服装产品销售受到明显影响。国家统计局最新数据显示，3月我国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限额以上服装鞋帽针纺织品销售额仅为 960 亿元人民币(约 148 亿美元)，同比下降 12.7%，服装内需市场提振承压较大。

其他市场

大洋洲—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2 月服装、鞋类和个人用品消费达 28.1 亿澳元(约 20 亿美元)，同比增长 17.8%，超过市场预期。澳大利亚逐渐放松防疫措施，取消入境限制，逐步恢复社会活动等举措加速了服装类商品消费的一路回升。

南美洲—巴西

巴西 2 月纺织服装和鞋类产品销售同比增长 8%。今年以来，巴西为克服疫情影响，积极开展各项商业促销活动，其零售业开始稳步复苏。

非洲—南非

南非 2 月纺织服装鞋类和皮制用品零售额达 127.74 亿兰特(约 8 亿美元)，销售额较 1 月减少近 15 亿兰特，与 2021 年同期相比微增 1.7%。

俄乌冲突持续变化，大宗商品、能源粮食价格攀升，世界各国面临的通胀压力有增无减，2022 年 3-4 月全球零售市场或将承受更大发展压力。服装类等可选消费产品的增长面临严峻挑战。

(信息来源：人民网-人民日报)

欧亚经济联盟拟对货物的非优惠原产地规则进行全面修改

2022 年 4 月 20 日，据中国商务部网站消息，4 月 5 日，欧亚经济委员会理事会线上会议召开，会议审议了欧亚经济联盟成员国共同关切的问题，特别关注了有助于改善成员国经济稳定性的优先工作领域、海关和关税政策以及运输问题等。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 在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暂时取消统一关税税率，以提高经济可持续性、满足成员国内市场商品需求；

(2) 取消对轮式车辆此类产品的一些强制性要求；

(3) 对货物的非优惠原产地规则进行全面修改，包括确定使用原产地证书副本（电子形式或纸质）替换原件的可能性，还包括简化证书要求和其他技术性改革。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会议批准了俄罗斯方面的建议，拟议的修正案缩短了货物在俄罗斯境内作为外国货物的停留时间和关税义务的终止时间，进而缩短了海关管制的期限，减少了外贸参与者的行政负担。

（信息来源：海关总署）

综述：中国-新西兰自贸协定升级给中新贸易带来更多实惠

中国-新西兰自由贸易协定升级议定书 7 日正式生效。中新两国人士近日接受新华社记者采访时表示，新的关税减免、通关便利措施、更大领域开放等将为两国贸易带来更多便利和实惠。

一艘满载新西兰佳沛公司逾 5000 吨奇异果的货轮 10 日抵达浙江台州大麦屿港。佳沛公司对外事务负责人迈克尔·福克斯兴奋地对新华社记者说，公司计划全年向中国市场运送 20 艘货轮的奇异果。

新西兰佳沛公司是全球最大的奇异果生产和销售企业。福克斯表示，受惠于自贸协定相关条款，佳沛奇异果得以确保在全程冷链条件下快速通关，作为进口鲜果，保证了在中国消费者面前呈现的品质。

新西兰乳制品行业龙头企业恒天然集团贸易战略全球总经理贾丝廷·阿罗尔对双边自贸协定升级表示欢迎和赞赏。阿罗尔说，根据该协定，到 2024 年 1 月，所有新西兰乳制品都有机会享受优惠政策进入中国市场，新西兰作为全球乳制品主要出口国之一受惠良多。

新西兰峡湾龙虾公司也为拓展中国市场“摩拳擦掌”，早早为中国“十一”黄金周的龙虾消费调整和分配资源。该公司总经理安德鲁·哈维说：“我们对今年中国的龙虾消费市场充满期待。”

今年是中新建交 50 周年。中国驻新西兰大使馆经济商务参赞黄岳峰表示，双边自贸协定升级，不仅体现两国贸易往来的韧性和潜力，更表明双方在合作基础上致力于多边主义和自由贸易的决心。他指出，中国市场日益成为不少新西兰企业的战略性市场，双边贸易合作会有更广阔的未来。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新西兰前驻华大使包逸之（英文名托尼·布朗）对记者说，新中自贸协定升级是两国关系最重要的成就之一，“这不仅关系到关税和贸易量，其突出贡献是带来更大的通关便利。对出口商来说，更快速有效的通关意味着节省时间”。

包逸之表示，几十年来，两国政府层面密切沟通，相互理解，为更好的经济往来打下坚实基础。在后疫情时代，中国对新西兰的贸易重要性不仅不会降低，还会进一步加强。

（信息来源：新华网）

中国与乌干达签署经济技术合作协定

新华社坎帕拉 4 月 14 日电（记者张改萍）中国与乌干达 14 日签署经济技术合作协定。

签约仪式在乌首都坎帕拉举行。中国驻乌干达大使张利忠和乌干达财政部长马蒂亚·卡萨伊贾分别代表两国政府签署协定。

张利忠在签约仪式上表示，此项协定的签署是落实去年 11 月在塞内加尔举行的中非合作论坛第八届部长级会议成果的具体行动，将为在乌干达启动更多发展项目铺平道路。中方宣布中非务实合作“九项工程”，支持非洲增强内部增长动力，通过转型升级推动中非合作提质增效，打造中非合作高质量发展新模式。中方将更加注重简便实用、能对乌干达民生产生快速和显著影响的技术合作项目。

卡萨伊贾称赞乌中两国之间长期友好和互利合作关系。他表示，此次签署的协定将用于实施两国政府商定的社会和民生转型项目。多年来，中国通过多领域与乌方开展合作，为乌社会经济转型做出贡献，其中包括为水电站、公路和工业园区等基础设施项目提供支持等。

（信息来源：新华网）

我国一季度对 RCEP14 个成员国进出口 2.86 万亿元 制度红利显现

“海关统计数据显示，今年一季度，我国对 RCEP 其他 14 个成员国进出口 2.86 万亿元，同比增长 6.9%，占我国外贸总值的 30.4%。其中，出口 1.38 万亿元，增长 11.1%；进口 1.48 万亿元，增长 3.2%。”海关总署新闻发言人、统计分析司司长李魁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文在国新办 2022 年一季度进出口情况发布会上这样介绍到。此外，RCEP 实施首季度以来，海关总署主动引导企业用足用好原产地证书等 RCEP 各项规则和制度红利。

李魁文称，从具体国家看，一季度我国与韩国、日本进出口占我国与 RCEP 贸易伙伴进出口规模比重均为 20%；与韩国、马来西亚、新西兰等多个国家进出口同比增速超过两位数。

从主要商品看，一季度我国对 RCEP 贸易伙伴出口机电产品、劳动密集型产品分别占 52.1%和 17.8%，其中集成电路、纺织品、自动数据处理设备及其零部件出口分别增长 25.7%、14.1%和 7.9%；自 RCEP 贸易伙伴进口机电产品、金属矿及矿砂、农产品分别占 48.5%、9.6%和 6%。

在推动 RCEP 实施方面，海关总署主动引导企业用足用好 RCEP 各项规则和制度红利。海关数据显示，RCEP 实施首季度以来，我国出口企业申领 RCEP 原产地证书和开具原产地声明 10.9 万份、货值 371.3 亿元，可享受进口国关税减让 2.5 亿元，主要商品为有机化学品、塑料及其制品、针织或钩编的服装等。RCEP 项下享惠进口货值 67.2 亿元，减让关税 1.3 亿元，主要享惠商品为钢铁、塑料及其制品和有机化学品等。

（信息来源：中国经济网）

RCEP 加速激发区域贸易活力

1 月 1 日，由中国、东盟 10 国、日本、韩国等 15 个经济体共同签署的《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已正式生效。作为全球最大的自由贸易协定，RCEP 生效将对我国进出口贸易产生明显的促进作用。

这一点从数据中就可见一斑：两个多月来，中国贸促会为 2175 家企业签发了 10134 份 RCEP 原产地证书，涉及出口金额近 5.8 亿美元，预计可为企业减免关税逾 800 万美元。前 2 个月，天津关区进口 RCEP 项下享惠货物价值超 4 亿元，可享关税减让超 600 万元；福州海关受理 RCEP 项下享惠进口报关货值 0.48 亿元。

对于中小微外贸企业，RCEP 的生效也将产生深远的影响。XTransfer 发布的《中小微外贸企业出口 RCEP 区域活跃指数》显示，2021 年，中国中小微外贸企业出口 RCEP 区域活跃指数已表现出了较强韧性，并在每一次“危”与“机”中快速修复，逐浪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上升。2021年，中小微企业出口到 RCEP 区域的收款金额同比增长了 20.7%。预计 2022 年，中国中小微外贸企业 RCEP 区域贸易将会释放出前所未有的能量。

报告回顾到，相比 2020 年，2021 年中小微外贸企业出口 RCEP 区域活跃指数有不小的提升。2021 年春节后，订单需求逐步释放，指数大幅回升；3 月过后，受印度尼西亚等重要的出口目的地国家传统节日影响，指数呈下降趋势，并于 5 月份达到最低值；进入 5 月，国际需求回暖，指数在经历短暂的修复后迅速回升，并逐步迈向两年以来的高点。

从出口目的地来看，中国中小微外贸企业 RCEP 区域出口额前三大目的地国家依次为日本、韩国、印度尼西亚，出口额增长率前三大目的地国家依次为泰国、印度尼西亚、菲律宾。其中对印度尼西亚出口额和出口增速均保持了较高水平，这标志着中国中小微外贸企业正逐步深化与东盟国家的贸易往来，同时也为进入“RCEP 时代”蓄积了高质量的发展势能。

从出口产品类别来看，中小微企业对 RCEP 区域主要出口国家的机械配件出口增长超过 110%。其中，汽车配件增长超过 160%，纺织品出口增长超过 80%，合成纤维、尼龙增长约 40%。

（信息来源：中国商务新闻网）

RCEP 已成当前世界经济增长最大亮点

RCEP 自生效实施以来，对外贸发展的促进作用已初步显现。

海关数据显示，前 2 个月，我国与 RCEP 贸易伙伴合计进出口 1.85 万亿元，同比增长 9.5%，其中对东盟、日本、韩国等进出口增长明显。随着 RCEP 制度红利的逐步释放，RCEP 成员经贸发展的成效将进一步显现。

中国首席东盟商务专家、RCEP 产业合作委员会主席许宁宁在接受中国经济时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至今 RCEP 生效成员国数量已达到 12 个。RCEP 的生效已成为当前世界经济增长的最大亮点，已成为开发区域经济增长潜力的最大抓手。充分利用好 RCEP 区域开放的有利条件，已成为成员国经济复苏增长的创新务实的重要举措。

“RCEP 内容丰富，其中关键内容是减免关税。减免关税对产业行业的影响最大，有商机有挑战。”许宁宁表示，产业是经济增长之本，为此，特别需要各方加强产业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合作。RCEP 实施的市场开放为各国增进产业合作创造了有利条件。加强 RCEP 成员国产业合作，有益于打造优势互补的新产业链，并共同应对当前国际风云变幻和疫情蔓延使得产业链受到破坏的挑战；有益于扩大及优化贸易、投资的规模及结构，促进区域产业结构调整 and 产业升级，为广大中小企业发展构建广阔空间。

如何以 RCEP 产业合作作为抓住机遇的重中之重？许宁宁建议，一是各国政府主管部门积极推进产业规划、产业政策的对接、协调和合作，支持 RCEP 产业园区建设或在现有产业园区增赋 RCEP 元素。应处理好应对疫情与市场开放的关系，以创新防控疫情的举措实施互联互通，为产业合作创造条件。与此同时，政府主管部门应充分发挥行业商协会在 RCEP 产业合作中的作用。各国行业商协会是本国产业行业的代表，是执行 RCEP 的直接利益关切方。行业商协会在 RCEP 建设中具有“以点带面”的效果，可在政府和企业之间起到桥梁作用。RCEP 实施带来供应链产业链的新组合，而各国行业商协会最掌握本国行业情况和上下游产业配套情况。行业商协会之间的合作具有灵活性强的特点，易推进合作。所以，各国行业商协会在执行 RCEP 中的作用应得到重视。政府主管部门应多与行业商协会沟通情况、听取意见，调动行业商协会参与 RCEP 建设的积极性、创造性。

二是在产业合作中行业商协会应充分发挥其网络性、组织性强的优势，多调研企业想法，为企业提供相关信息和商务渠道，助力企业抓住 RCEP 机遇；应多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反映在 RCEP 生效之后企业的有关需求、动态、建议，便于政府及时掌握情况。RCEP 各国行业商协会应加强合作研究在开放中商界的重大关切，合作开展企业家掌握用好 RCEP 的培训工作，合作推进打造新供应链产业链，合作推进区域内重大合作项目，合作助力中小企业在开放中发展，合作推进行业机制建设，提高国际合作水平。

三是企业是 RCEP 各国产业合作的落脚点。企业应掌握 RCEP 对本行业市场开放的时间表，以开发产业优势互补、有利产业升级为导向，掌握用好政府在产业合作方面达成的共识，积极关注、参与区域行业对接、产业合作，并在其中找准经营入手点和着力点，而实施相应的经营策略。金融企业、港口企业、物流企业、跨境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电商企业、律师事务所、会计事务所以及会展、广告等服务业企业应关注、参与 RCEP 产业合作，积极实施同行及相关行业的对接合作，并在其中实现新发展。

（信息来源：中国经济时报）

借力 RCEP 推动我国数字贸易发展

2020 年 11 月 15 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正式签署，这是当前世界上人口最多、经贸规模最大、最具发展潜力的自由贸易区。从协定文本内容来看，相较于现行 WTO 框架缺乏对数字贸易的有效规制，RCEP 协议具有全面性、互惠性、透明性等特征，尤其是较高水平电子商务和电信章节的签署，彰显了各成员国在加强数字经贸推动市场开放、完善监管体制、开展经贸合作方面的诉求与决心。

当今数字贸易规则主要有三大分歧：一是对数字贸易内涵的理解存在理念偏差；二是市场大幅开放层面将会导致信息和产业安全问题；三是国内市场监管领域下高水平承诺履行将面临较高合规风险。对于我国而言，一方面，RCEP 及一带一路成员国中发展中国家占比较大，近九成互联网使用增量来自发展中国家，数字贸易新兴市场逐步形成。RCEP 的签署为我国企业拓展东南亚市场提供一定的政策保障。另一方面，RCEP 数字贸易规则的签署，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我国在该领域国际谈判的不足，对综合提升我国积极开放的国际形象有所裨益。因此，可以借力高水平开放的 RCEP，推动我国数字贸易的发展。

第一，释放我国在数字经济发展中的比较优势，深入研判与数字技术相关的规则法律问题。数字贸易发展较发达的长三角区域可以率先启动数字贸易协同发展机制。比如，在上海自贸试验区内扩大外资投资领域，适当允许在自贸试验区里设立由外资投资、数据来源于国外、数据处理服务对象在国外的云数据处理中心；同时，与 RCEP 成员在数据要素市场平台搭建深化合作，围绕数据生产、定价、交易等关键环节，在 RCEP 框架内探索解决数据确权与认证问题的新途径，增强区域贸易协定内数字战略合作互信。

第二，夯实我国数字贸易规则谈判在参与全球经贸治理领域着力点，在新一代国际规则重构中发挥引领作用。美国仍是引领数字贸易规则的旗手，在规则制定、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商业利益方面展示了其强烈诉求。建议根据我国数字贸易开放水平与开放红线，有余地、有选择地对标国际高标准数字贸易规则。加快 5G、IPv6、云计算、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打造国际互联网交换中心，根据企业个体技术发展水平，分梯队培育数字贸易企业，例如数字贸易龙头企业、隐形冠军企业等，加快形成数字贸易企业产业群。

第三，针对数字贸易政策法规“批次性”增大透明度，推进具体行政审批的开放化、精简化、透明化。可借助“数字平台”搭建，将审批进行一揽子网站关联，简化企业行政审批流程；同时缩小省际审批程序的差异性，将国家层面基础性程序及地方案针对性程序分离，打通职能部门工作人员与数据要素“最后一公里”的距离，提升审批效率。不断尝试电子商务、数据运营维护等制度创新，支持我国自贸试验区先试先行，尤其是在过渡性条款方面进行率先试点。目前我国已经出台了《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初步形成了支持和推动数字贸易发展与引导的法律体系框架。下一步，需要着重探索我国法律与 RCEP 数字贸易条款中的契合点，实现精准对接，创造出更加良好透明并有利于境内外企业成长与发展的营商空间。

（信息来源：国际商报）

反超！东盟再次成为我国第一大贸易伙伴

新华社北京 4 月 13 日电（记者潘洁、邹多为）海关总署 13 日发布的数据显示，今年一季度，我国与东盟、欧盟分别进出口 1.35 万亿元、1.31 万亿元。东盟反超欧盟，再次成为我国第一大贸易伙伴。

尽管今年前 2 个月，东盟以约 30 亿元规模的差距落后欧盟，但在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正式生效、区域产业链稳定恢复以及中国积极扩大从东盟进口农产品等支撑因素共同作用下，中国与东盟贸易增速加快。

海关总署新闻发言人、统计分析司司长李魁文当天在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说，随着 RCEP 的正式生效，新的制度红利正进一步密切中国与东盟经贸往来。数据显示，一季度我国与东盟进出口规模占与 RCEP 贸易伙伴外贸规模的 47.2%，占比接近一半。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一季度中欧贸易整体保持良好发展势头。”李魁文还谈到了中欧贸易走势，一方面，我国对欧盟出口机电产品占 6 成，其中，出口电动载人汽车、太阳能电池和锂离子蓄电池等新能源产品分别增长 3.8 倍、1.4 倍和 66.2%。

另一方面，我国自欧盟进口部分消费品保持增长，其中美容化妆品及洗护用品、箱包、乘用车和服装等进口分别增长 11.9%、6.6%、4.6% 和 3.6%。

李魁文表示，中国和欧盟同为全球主要经济体，双方互为重要贸易伙伴，发展潜力大，经贸合作前景广阔。

（信息来源：新华网）

世行下调 2022 年全球经济增长预期至 3.2%

新华社华盛顿 4 月 18 日电（记者熊茂伶）世界银行行长马尔帕斯 18 日表示，在全球通胀高企、金融环境可能收紧以及俄乌冲突背景下，世行将今年全球经济增长预期从 1 月份公布的 4.1% 下调至 3.2%。

马尔帕斯当天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和世界银行春季会议的一场媒体圆桌会上说，债务高企和通胀上升是全球增长面临的两大问题。他指出，由于债务高企，约 60% 的低收入国家已经处于或者有可能陷入债务困境，预计债务危机将在 2022 年继续恶化。

马尔帕斯对发展中国家状况深感忧虑。俄乌冲突导致能源、化肥和粮食价格骤然上涨让这些国家面临的通胀压力不断加剧。他认为，政府应制定政策以增加供应、稳定货币，从而降低通胀、提高经济增长率。

马尔帕斯表示，为应对新冠疫情，世行将在未来几周内讨论一项为期 15 个月、总额约 1700 亿美元的计划，覆盖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6 月，其中约 500 亿美元将在接下来三个月内部署。

IMF 和世行每年召开两次全体会议，包括春季会议和秋季年会。与会各国财政部长、央行行长以及专家学者等将就世界经济形势、宏观政策协调、全球发展等广泛议题展开探讨。今年春季会议于 4 月 18 日至 24 日在美国首都华盛顿举行。

（信息来源：新华网）

*欢迎就制鞋行业贸易环境及其它问题进行交流，中国皮革协会鞋业/鞋材专委会 010-65226009

**如无特殊说明，相关信息来源于相关网站与媒体。

2022年1-3月鞋类出口同比增长情况

2022年1-3月，我国共出口鞋类产品数量22.1亿双，金额123.5亿美元，同比增速分别为7.5%，23%。

2022年1-3月，越南鞋类出口金额52.94亿美元，同比增长10.3%。

